附件5

**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

本人已仔细阅读《2024年秋季期玉林市教育局直属学校赴广西师范大学公开招聘教师公告》等有关文件，本着诚信报考的原则，现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事业单位招聘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

二、报考行为出自本人自主、真实的意愿。已对所选报职位有了充分的了解，愿意接受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招聘单位依法进行的笔试、面试、体检和考核，自觉服从招聘主管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工作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

三、认真对待每一个招聘环节，完成相应的程序。若经现场资格复审合格获得笔试、面试资格，在考核、体检和公示等环节，不无故放弃或中断。

四、所提交的报名信息和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如有虚假信息和作假行为，由本人承担一切后果；因提交的报名信息和申请材料不完整或者错误填写而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无法联系等后果，由本人承担责任。

五、遵守招聘纪律，不舞弊也不协助他人舞弊。

六、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如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自愿服从工作人员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接受处罚。

七、如以2023年、2024年度毕业未落实过编制内工作的毕业生身份报考的人员，承诺从未在编制部门办理过入编或者备案手续，如发现已办理过相关手续，则取消聘用资格。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并自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和法律责任的追究。

承诺人：

2024年 月 日